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5-045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8 日收到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关于更换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告知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曾林彬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离职，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不再负责本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申万宏源授权陈辉先生（陈辉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伟先生和陈辉先生，持续督导责任截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9 日

附件：

陈辉先生简历

陈辉，男，法律硕士，保荐代表人，9 年证券从业经验，现任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董事。先后参与了2008 年北化股份（002246）、2010 年贵州百灵（002424）、2015 年三圣特材（002742）等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工作，以及2008 年粤水电（002060）公开增发、2010 年国统股份（002205）非公开发行、2011 年粤水电非公开发行等上市公司再融资工作。